

竹書紀年



竹  
書  
紀  
年

沈約注  
洪頤煊校

中  
華  
書  
局

叢書集成初編

竹書紀年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二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叢書集成初編所選范氏二十一種  
奇書三代遺書古今逸史漢魏叢書  
秘書二十一種及平津館叢書皆收  
有此書平津本爲洪頤煊校正釐定  
沈約注文並補脫原文五十餘條故  
據以排印

## 校正竹書紀年序

今本竹書紀年二卷。不知何人撰集。案晉書束皙傳云。晉太康二年。盜發魏襄王墓。或言安釐王家。得竹書數十車。其紀年十三篇。隋書經籍志紀年十二卷。新唐書藝文志紀年十四卷。今本紀年止二卷。其誤一。束皙傳云。紀年十三篇。記夏以來至周幽王爲犬戎所滅。以事接之。三家分仍述魏事。至安釐王之二十年。杜預春秋後序云。紀年篇起自夏殷。周皆三代王事。無諸國別也。唯特晉國起自傷叔。次文侯。昭侯。以至曲沃莊伯。皆用夏正。建寅之月爲歲首。編年相次。晉國滅。獨記魏事。下至魏哀王之二十年。據此二說。束皙杜預所見紀年本。起自夏殷。至周幽王以後。以晉紀年。晉滅以魏紀年。今本紀年乃起自黃帝。至魏今王二十年。幽王以後。皆以周王紀年。其誤二。水經丹水注。引晉烈公三年。楚人伐我南鄙。汝水注。引晉烈公十二年。王命韓景子趙烈子及我師伐齊。我者晉也。沁水注。引梁惠成王元年。趙成侯假韓懿侯。若伐我葵。河水注。引梁惠成王二年。齊田壽帥師伐我圍觀。我者魏也。若如今本用周王紀年。則我皆爲周。文義盡失。其誤三。今本有沈約注。案梁書沈約傳。竝不言注竹書紀年。隋唐志亦無紀年沈約注。今本注文。多與宋書符瑞志相同。疑皆後人屬入。其誤四。然今本頗信其非出於僞撰者。史記魏世家集解。引和嶠云。紀年起自黃帝。終於魏之今王。郭璞注山海經。引竹書。昌意降居若水。產帝乾荒。又引顓頊產伯。鯀是維若陽。與今本同。與束皙杜預本異。隋書經籍志有竹書同異一卷。疑當時所得竹書。傳寫各異。其

本亦不能盡歸於一。今本或猶是和嶠郭璞所見之舊。其證一。新唐書劉昫傳云。昫嘗以竹書紀年序諸侯列會皆舉諡。後人追修。非當時正史。如齊人殲於遂。鄭棄其師。皆孔子新意。知按春秋經傳而爲也。今本文法。大略相似。是今本所存。其未見前人所引者。亦不能遽定其爲後人掇拾他書所爲。其證二。今本夏殷後。皆有總記年數。幽王後。亦云自武王元年己卯至幽王庚午。二百九十二年。平王下云。自東遷以後。始紀晉事。王卽位。皆不書。疑今本唯東遷以後。周王紀年。是後人所改。其餘皆紀年原文。其證三。沈約注。雖由後人僞題。韓愈黃陵廟碑。引竹書紀年云。帝王之崩。曰陟。史記夏本紀。集解。文選。六代論。李善注。引自禹至桀十七世。有王與無王。用歲四百七十一年。皆作紀年。是舊本紀年。本有注文。唯爲後人所屬亂耳。其證四。據此則今本紀年。雖經後人變改。殘闕失次。非僞書可比。庚申夏。顧煊游學武林。孫澍如觀察。屬重校是書。因仍取今本。歷證羣書所引。訂正於每年之下。并補脫五十餘條。注中有明見於宋書符瑞志者。削之。其可信者存之。明知非汲冢之舊。亦聊存梗槩而已。書成。因序其大略如此。嘉慶七年三月二日。臨海洪頤煊撰。

# 竹書紀年目錄

卷上

黃帝軒轅氏

帝顓頊高陽氏

帝堯陶唐氏

帝禹夏后氏

帝太康

帝相

帝杼

帝芒

帝不降

帝廑

帝昊

帝癸

帝摯少昊氏

帝嚳高辛氏

帝舜有虞氏

帝啓

帝仲康

帝少康

帝芬

帝泄

帝扃

帝孔甲

帝發

殷商成湯

竹書紀年 目錄

外丙 太甲 小庚 雍巳 仲丁 河亶甲 祖辛 祖丁 陽甲 小辛 武丁 祖甲 庚丁 文丁 帝辛

仲壬 沃丁 小甲 太戊 外壬 祖乙 開甲 南庚 盤庚 小乙 祖庚 馮辛 武乙 帝乙



卷下

周武王  
康王  
穆王  
懿王  
夷王  
宣王  
平王  
莊王  
惠王  
頃王  
定王  
靈王  
敬王  
貞定王

竹書紀年  
目錄

成王  
昭王  
共王  
孝王  
厲王  
幽王  
桓王  
釐王  
襄王  
匡王  
簡王  
景王  
元王  
考王

竹書紀年目錄

威烈王

烈王

慎觀王

安王

顯王

隱王

# 竹書紀年卷上

臨海 洪頤煊 校

黃帝軒轅氏

史記魏世家集解引和嶠云紀年起曰黃帝終於魏之今王

元年帝卽位居有熊初制冕服

二十年景雲見以雲紀官

五十年秋七月庚申鳳鳥至帝祭于洛水

徐文靖本作五十七年

五十九年貫胸氏來賓長股氏來賓

七十七年昌意降居若水產帝乾荒

山海經海內經注引同孫之駭本無帝字

一百年地裂帝陟

帝王之崩皆曰陟書稱新陟王謂新崩也帝以土德王應地裂而崩葬羣臣有左徹者咸思帝德取衣

冠几杖而廟饗之諸侯大夫歲時朝焉

韓俞黃陵廟碑引竹書紀年云帝王之崩曰陟太平御覽七十九引抱朴子曰汲冢中竹書言黃帝既仙去其臣有左徹者削木爲黃帝之像帥諸侯朝奉之據

二條此非注文可知。今本帝後慈論或年下附注。疑紀年原文如此。後人傳寫誤與注文相亂。今惟刪去宋書符瑞志并約按語。餘皆存之。

帝皞少吳氏。吳瑄本無此五字。路史引紀年云。黃帝死七年。其

臣左微乃立顓頊。羅憲所見本疑亦無此五字。

帝顓頊高陽氏。

元年。帝卽位。居濮。

十三年。初作歷象。

二十一年。作承雲之樂。

三十年。帝產伯鯀。居天穆之陽。山海經大荒西經注引。伯鯀下有是維若陽四字。

七十八年。帝陟。術器作亂。辛侯滅之。

帝嚳高辛氏。

元年。帝卽位。居亳。

十六年。帝使重帥師滅有郃。吳本范欽本御作郃。

四十五年。帝錫唐侯命。

六十三年。帝陟。

帝子摯立。九歲而廢。

帝堯陶唐氏。

元年丙子。帝卽位居冀。

諸書引竹書紀年皆無甲子紀年。惟隋書律歷志引竹書紀年堯元年景王。路史後紀注引帝堯元年丙子與今本同。

命羲和歷象。

五年初巡狩四岳。

七年有麟。

十二年初治兵。

十六年。渠搜氏來賓。

十九年。命共工治河。

二十九年春。僬僥氏來朝。貢沒羽。

四十二年。景星見于冀。

孫云一作景星出翼軫。

五十年帝遊于首山乘素車元駒。

五十三年帝祭于洛。

五十八年帝使后稷放帝朱于丹水。

史記五帝本紀高祖本紀正義兩引俱作后稷放帝于丹朱山海經海內南經注云竹書亦云放帝朱于丹水丹朱稱帝者猶漢山陽公死加獻帝之諡也郭璞所見本帝下無子

字今  
从之

六十一年命崇伯鯀治河。

六十九年黜崇伯鯀。

七十年春正月帝使四岳錫虞舜命。

七十一年帝命二女嬪于舜。

七十三年春正月舜受終于文祖。

七十四年虞舜初巡狩四岳。

七十五年司空禹治河。

七十六年司空禹伐曹魏之戎克之。

八十六年。司空入覲。費用玄圭。

八十七年。初建十有二州。

八十九年。作游宮于陶。

九十年。帝游居于陶。

九十七年。司空巡十有二州。

一百年。帝陟于陶。

史記五帝本紀正義引竹書云。昔堯德衰。爲舜所囚。又引竹書云。舜囚堯。復偃塞丹朱。使不得與父相見也。史通疑古篇引汲冢書云。舜放堯于平陽。雜說篇引汲冢瑣語云。舜放堯于平陽。而書云某地有城。以因堯爲號識者。憑斯異說。頗以禪受爲疑。廣宏明集十一引汲冢竹書云。舜囚堯於平陽。取之帝位。今見有因堯城。皆與今本異。據史通所引。是瑣語之文。

帝子丹朱避舜于房陵。舜讓不克。朱遂封于房。爲虞賓。三年。舜卽天子之位。

爲虞賓三字本脫。从范本補。

帝舜有虞氏。

元年。己未。帝卽位。居冀。作大韶之樂。

三年。命咎陶作刑。

北堂書鈔十七引同。吳本皆作阜。

九年。西王母來朝。

十四年。卿雲見。命禹代虞事。

十五年。帝命夏后有事于太室。

十七年春二月。入學。初用萬。

二十五年。息慎氏來朝。貢弓矢。

二十九年。帝命子義鈞封于商。

三十年。葬后育于渭。

三十二年。帝命夏后總師。遂陟方岳。

三十三年春正月。夏后受命于神宗。遂復九州。

三十五年。帝命夏后征有苗。有苗氏來朝。

通鑑外紀一注引隨巢子汲冢紀年云。三苗將亡。天雨血。夏有冰。地坼及泉。青龍生于廟。日夜出。晝日不出。三苗數叛。數亡。未知衆異出于何時。今本不載有苗之

亡。附記于此。

四十二年。元都氏來朝。貢寶玉。



四十七年多隕霜不殺草木。

四十九年帝居于鳴條。

五十年帝陟。

義鈞封于商。是謂商均。后育娥皇也。鳴條有蒼梧之山。帝崩遂葬焉。今本下有今海州三字。是後人所加。今刪。

帝禹夏后氏。

元年壬子。帝卽位。居冀。漢書地理志注。臣瓚曰。世本禹都陽城。汲郡古文亦云居之。今作居冀。誤。頒夏時于邦國。

二年。咎陶薨。

五年。巡狩。會諸侯于塗山。

八年春。會諸侯于會稽。殺防風氏。夏六月。雨金于夏邑。秋八月。帝陟于會稽。

禹立四十五年。禹薦益于天。七年。禹崩。三年喪畢。天下歸啓。禹立四十五年。本作正文。从孫本改正。

帝啓。

元年癸亥。帝卽位于夏邑。大饗諸侯于鉤臺。諸侯從。帝歸于冀都。大饗諸侯于培塿。